

关于湘财证券安盈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提前终止的公告

湘财证券安盈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近期为产品份额锁定期到期退出日和因合同变更设置的临时开放期。根据 2024 年 7 月 11 日投资者的退出情况，管理人对当日所有退出申请进行确认后，将导致本集合计划剩余份额持有人数量少于 1 人。根据《湘财证券安盈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第一次变更）》（以下简称资产管理合同）的约定，管理人对 2024 年 7 月 11 日的退出申请按失败处理，同时，本集合计划于该日提前终止并进入清算程序。

根据资产管理合同的约定，管理人将于本集合计划终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报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并成立集合计划清算小组，开始组织清算集合计划资产。管理人将在扣除清算费用、管理费、托管费及管理人业绩报酬（若有）等费用和相关税收（若有）后，按照投资者拥有份额的比例将清算后的剩余财产以货币资金的形式于 2024 年 7 月 15 日全部分派给投资者，敬请投资者留意资金到账情况。

在最终清算结束后 5 个工作日内，管理人将在公司网站上对最终清算结果予以披露，并向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报告。

如有疑问，请咨询湘财证券客服：95351

特此公告。



风险提示：湘财证券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职的原则管理和运用本集合计划资产，但不保证本集合计划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有风险，决策需谨慎，投资者参与、退出本集合计划前，应认真阅读集合计划《集合资产管理合同》《计划说明书》和《风险揭示书》。

